

工程项目咨询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芦苞镇西河排涌水体净化与生态修复项目

委托方（甲方）：佛山市三水区芦苞镇财政和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受托方（乙方）：广东营造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年 月 日

签订地点：佛山市三水区芦苞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约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工程概况

- 1、项目名称：芦苞镇西河排涌水体净化与生态修复项目
- 2、项目地点：佛山市三水区芦苞镇
- 3、工程结算报审价：4,670,434.33 元

二、服务内容和范围

提供建设工程结算审核服务同时也提供建设工程结算审核服务结果产物。本项目地址在芦苞镇内，项目内容主要：西河排涌是三水区的一条主干河涌，位于芦苞镇的西河村，水流流向大致为北至南方向，其上游起点为旧寨排涌与下排涌交汇处，终点为新村电排站，通过电排站与北江连通，西河排涌全长约 3.46 公里，其主要功能为防洪排涝，兼具灌溉。

三、甲方权利和义务

甲方全面监督协调检查本工程乙方的工程咨询工作，实现既定的工程管理控制目标：

- 1、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完整、真实、准确、有效的文件、资料；
- 2、甲方负责拟定工程的原则、标准、规模、方案；
- 3、甲方有对涉及工程工期、质量、标准等重大问题的审批权；
- 4、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本项目工程咨询费。

四、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根据甲方提供的资料、数据，审核项目的工程预算；
- 2、乙方应遵循客观、公正的原则，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政府发布的有关规定，在甲方根据“附件 2”服务时效要求内完成咨询业务，并提交咨询报告成果；

五、项目咨询费用及支付

- 1、本工程项目咨询费用

参照三财基[2019]11 号文《关于区财政委托工程预、结、决算审核收费标准》和三财基[2023]7 号文《佛山市三水区财政局关于优化竣工结算审核造价咨

询费支付模式的工作指引》，下浮 20%执行；审核服务费不足 1,400 元的按 1,400 元收取。服务费用最终以合同约定为准；具体计费详见“附件 1”。

2、付款方式

审价费用由佛山市三水区芦苞镇财政和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直接支付给乙方，须提供佛山市三水区芦苞镇财政和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与乙方签订的《工程造价收费结算书》和有效发票进行结算。

六、其他

- 1、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友好协商解决。
- 2、本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贰份，自双方盖章确认后生效。

甲方：佛山市三水区芦苞镇财政和公	乙方：广东营造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地址：佛山市三水区芦苞镇	地址：
电话：	电话：
代表：	代表：
日期：2025 年 月 日	日期：2025 年 月 日

附件 1:

序号	咨询项目名称	收费基数	最高收费标准									
			100 万(含)以内	100 万（不含）-500 万（含）	500 万（不含）-1000 万（含）		1000 万（不含）-5000 万（含）	5000 万（不含）-1 亿（含）	1 亿以上			
1	预算审核	送审预算价	3‰		2.4‰		2.1‰		1.2‰		0.6‰	
2	结算审核和 复核	送审结算价	2.43‰	2.16‰	1.53‰		0.9‰		0.135‰		0.054‰	
		核减额	5%	4%	3%		2%					
3	决算审核	基建项目资金	200 万（含）以内		200 万-500 万（含）	500 万（不含）-1000 万（含）	1000 万(不含)-5000 万（含）	5000 万(不含)-1 亿（含）	1 亿(不含)-5 亿（含）	5 亿（不含）-10 亿万（含）	10 亿以上	
			1200 元		0.63‰	0.49‰	0.35‰	0.21‰	0.105‰	0.07‰	0.056‰	
备注	1、表中 1-3 项均为差额定率累计分档累进计费；结算收费中的收费基数只针对按实计算部分，总价包干部分不计取费；预算收费中的收费基数不包含项目前期费用与暂列金额。											
	2、审核服务费下浮率为 20%。表中 1-2 项审核服务费不足 1,400 元的按 1,400 元收取。											
	3、工程主材若不计入工程造价，则不计入取费基数。											
	4、工程预算审核、工程结算审核的收费标准包括钢筋及预埋件计算，凡要求钢筋及预埋件计算的不另计算收费。											

附件 2.服务时效：

①预算审核

序号	项目造价	初稿审核期限	正稿出具期限
1	10 万元（含）-500 万元以下	5 个工作日	3 个工作日内
2	500 万元（含）-3000 万元以下	10 个工作日	3 个工作日内
3	3000 万元（含）-10000 万元以下	12 个工作日	3 个工作日内
4	10000 万元以上（含）	16 个工作日	3 个工作日内

②工程结算或竣工财务决算审核

序号	项目造价	初稿审核期限	正稿出具期限
1	10 万元（含）-500 万元以下	12 个工作日	3 个工作日内
2	500 万元（含）-3000 万元以下	20 个工作日	3 个工作日内
3	3000 万元（含）-5000 万元以下	25 个工作日	3 个工作日内
4	5000 万元（含）-10000 万元以下	35 个工作日	3 个工作日内
5	10000 万元以上（含）	40 个工作日	3 个工作日内

③工程造价复审完成期限

序号	项目造价	初稿审核期限	正稿出具期限
1	1000 万元-2000 万元（含）	10 个工作日	3 个工作日内
2	2000 万元-3000 万元（含）	15 个工作日	3 个工作日内
3	3000 万元-5000 万元（含）	20 个工作日	3 个工作日内
4	5000 万元-10000 万元（含）	25 个工作日	3 个工作日内
5	10000 万元以上	30 个工作日	3 个工作日内

